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承辦人：洪瑄伶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29
傳真：(02)29681340
電子郵件：au271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426362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三（2636239_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8屆青少年諮詢會青少年代表遴選簡章.odt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辦理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8屆青少年諮詢會青少年代表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12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74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促進青少年參與教育公共事務，廣徵青少年對教育公共事務之建言，並建立政策諮詢管道，特設置青少年諮詢會，透過公開遴選青少年代表。

三、旨揭遴選簡章之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

1、凡年滿12歲、未滿25歲之青少年。年齡之計算，以算至本屆委員起聘日（民國115年4月1日）為準，即民國91年4月2日至民國103年4月1日出生者。

2、未曾違反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、「性別



平等教育法」或其相關法令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115年1月24日（星期六）前，備妥報名資料寄至「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務處」（510011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313號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8屆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」（郵戳為憑）或以電子郵件將彙整為同一個PDF電子檔之報名資料寄至報名信箱（cindy750831@gmail.com）。

(三)遴選方式：第一階段資格初審、第二階段書面複審、第三階段面試決審。

四、如對上開內容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王小姐，電話：（04）8360105分機321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5/12/30
文 10:07:35
交 捷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